

证券代码：002338

证券简称：奥普光电

公告编号：2015-044

长春奥普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1、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巨潮资讯网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半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奥普光电	股票代码	00233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小东	周健	
电话	0431-86176789	0431-86176789	
传真	0431-86176788	0431-86176788	
电子信箱	wangxiaodong@up-china.com	zhoujianup@163.com	

2、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1) 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52,641,198.96	170,998,465.97	-10.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1,593,867.44	30,268,574.10	4.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3,908,743.53	25,477,159.43	-45.4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4,814,875.98	7,284,318.43	-577.9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6	0.25	4.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6	0.25	4.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35%	4.34%	0.01%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966,513,967.98	964,046,412.74	0.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742,725,894.66	711,132,027.22	4.44%

(2)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360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普通股数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普通股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量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国科学院长春光学精密机械与物理研究所	国有法人	42.65%	51,177,392	0		0
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9.05%	10,865,000	0		0
施玉庆	境内自然人	5.50%	6,600,582	0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商未来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71%	3,246,427	0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商新锐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45%	2,936,587	0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商主题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29%	2,745,794	0		0
中国工商银行—嘉实策略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25%	2,696,415	0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中证军工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10%	2,520,798	0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商动态阿尔法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87%	2,242,236	0		0
宣明	境内自然人	1.51%	1,814,062	1,814,062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宣明于 2014 年 12 月 11 日起，不再担任长春光机所所长；于 2015 年 2 月 3 日起，不再担任长春光机所法定代表人；并于 2015 年 3 月 18 日起，不再担任公司董事长。除此之外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全体前 10 名股东和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中，施玉庆是通过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5,914,250 股。					

（3）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4)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在面临较大经济下行压力的情况下，传统行业仍处于市场低迷状态。面对复杂变化的经济和市场形势，公司坚持规范企业管理，认真贯彻年度经营计划，持续加强产品研发，积极推进人才开发，增强公司持续盈利能力。公司2015年上半年实现营业收入15,264万元，较去年同期下降10.74%；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159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4.38%；经营性净现金流-3,481万元，较去年同期有较大幅度的减少。

一、主要完成的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年初制定的经营计划，积极推进各项工作，通过加大研发投入、推进人才开发等措施，在技术产品升级、管理提升等均衡发展，相关领域取得一定成效。公司2015年上半年实现营业收入15,264万元，较去年同期下降10.74%；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159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4.38%。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受行业政策等变化出现波动，净利润继续维持稳定增长。

二、主要业务分析

货币资金期末余额较期初减少30.35%，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577.94%，主要是由于公司对外销售的军工配套类产品多是配套级次较低的产品，回款周期较长，本期回款额较上期减少所致。

应收票据期末余额较期初减少33.73%，主要是由于公司收到的承兑汇票到期承兑所致。

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较期初上升203.80%、主要是由于往来款项增加所致。

预收账款期末余额 较期初减少59.36%，主要是相关项目完工结转收入所致。

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较期初减少31.90%，主要是由于收购长春禹衡光学有限公司股权剩余的价款在本期支付所致。

财务费用本期较上年同期增长62.82%，主要原因是随着募投项目的建设、募集资金的使用母公司利息收入减少所致。

营业外收入本期较上年同期增长223.84%，主要原因是本期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文件——财税【2014】114号确认增值税免税收入15032613.03元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所致。

收到的税费返还本期较上年同期增长3403.03%，主要原因是收到上述先征后退的增值税免税款10581234.37元所致。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及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本期较上年同期减少43.73%，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较上年同期增长30.27%，主要是由于本期购置固定资产支付的现金减少所致。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本期较上年同期增长157.80%，主要原因是子公司——长春禹衡光学有限公司本年度支付给少数股东的现金股利增长所致。

三、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止2015年6月30日，募集资金累计投入42,648.25万元，其中实际使用募集资金16221.06万元，将节余募集资金及利息净收入1988.72万元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超募资金累计使用24,438.47万元，募集资金余额372.50万元。其中，募投项目还有尾款282.19万元需支付，超募资金本期已支付收购禹衡公司股权的剩余尾款及同期银行利息509.13万元。

四、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实施情况

2015年5月27日，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报告期内，公司实施201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公司2014年12月31日总股本1200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5元（含税），共派发现金红利3000万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转入下年度。

本权益分派方案已在本报告期实施完毕。

4、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4）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